

2023年写社戏后的读后感(模板9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写社戏后的读后感篇一

鲁迅先生的社戏，我看到一种天真烂漫的东西，作者通过对童趣事的回忆赞美农民的善良与高尚。

因为书上写得大多都是反映农村景物的，因此读起来就显得特别亲切，一幅美丽的“农村夜景图”仿佛映入我的眼帘：黑色的夜空、圆圆的明月、一座石板小桥、一只划船。“我”和一群活泼可爱的农村孩子来到河边，他们下船、点篙。飞一般的在月下航行，沿途的夜景真美呀！“豆麦散发出草香味，河边的小草、朦胧的月色、淡黑的群山、依稀的赵庄、婉转悠扬的笛声，还有点点渔火等等。这些本来是农村中很普通的景色，也是我们农村孩子很熟悉的，但经过鲁迅的一番艺术加工，看上去简直变成了人人向往的神仙美景了。从这里也可以看出鲁迅对农村的怀恋，对他小时候在外婆家的眷恋之情。

《社戏》全文原有前后两个部分，课文节选自后一部分，描写作者幼时一段看社戏的往事，表现对童年美好生活的回忆和留恋的心情。

本文的景物描写极具特色。作者采用写意笔法，从色彩、气味和声响等方面，描绘了月夜行船、船头看戏、午夜归航这几个画面，情景交融，充满水乡特色。色彩如豆麦的“碧绿”，远山的“淡黑”，月光的“皎洁”，渔火、灯光的“红”，航船的“白”；气味如豆麦和水草的“清香”等；

声响如船行的“潺潺”声，孩子们的笑声，横笛的“宛转，悠扬”，诸方面写得简洁干净，生动传神。作者还运用各种比喻、拟人等手法，如表现船行之快，用远山来陪衬，“淡黑的起伏的连山，仿佛是踊跃的铁的兽脊似的，都远远地向船尾跑去了”；直接描写船，“那航船，就像一条大白鱼背着一群孩子在浪花里蹿”，化静为动，增加了景物描写的效果。

本文并不想一般地谈论文章结尾的写作技巧。“人生经验通感”也不是只靠结束一句才发挥自己的威力。它可以在行文中无处不在，渗透全文。但鲁迅却还能在读者即将要放下书本时又使他们欲罢不能。手中的书本合上了，心里的人生经历的书本却又翻开了。

写社戏后的读后感篇二

“两岸的豆麦和河底的水草所散发出来的清香，夹杂在水气中扑面的吹来，月色便朦胧在这水气里。”月光透过竹叶，星星点点的落在湖面上，那如诗如画的平桥村是鲁迅先生笔下《社戏》的场景。写到夏夜行船，鲁迅先生也一定怀着急切心情；写到归航偷豆，先生的嘴角一定挂着微笑。那是讯哥儿心中的美好，更是他心中的依恋，心里的故乡。

提到故乡，便不由地想起了我的外婆。外婆喜欢看戏，无论在哪里唱戏，唱的是什么戏，她都会兴致勃勃去观看，看得多了也就会唱了，虽然唱的戏文我不大听得懂。外婆听戏时，与往常的大大咧咧不同，她会安静地坐在那，偶尔跟着哼几句，眼神专注。她说：“看戏的时候才会高兴，心安咧！”

对鲁迅先生来说，又何尝不是如此？尽管那夜的戏并不好看，豆子也并不好吃，但他仍然对此恋恋不忘。这位经历浮世颠簸却始终为人民守着一份良善的人，这位即使身处逆流之中也要为国民拼搏呐喊的人，在寂寥的黑夜里总会感到一丝疲惫吧，也许唯有儿时记忆拼凑出来的那点滴快乐，才能轻

轻地散去他心头的烦闷与忧愁吧！

所以，不论是鲁迅、外婆，亦或是我们自己，都大抵如此，谁的内心无一角安宁地呢？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守着那一份美好；在孤独迷茫的时候，不忘那一份初心。即使路途再艰难，他们也不会太孤独：因为无论身在何处，心底总有一处安宁！

写社戏后的读后感篇三

《社戏》是鲁迅写的一部小说，文章中写了不少的人，诸如外祖母的疼爱、母亲的孝顺与关爱，朋友们的关心与聪明等等，都给读者留下很深的印象，但最深刻的，还是迅哥在平桥村受到的优待。

关于受优待的原因，可能有许多，可以归结为以下几点：

一、家庭好，迅哥家可能当时算得上大户，故受大人敬。

二、读过书，能读“秩秩斯干，悠悠南山”之类，所以受所有人特别是孩子们敬。

当然不可，虽然现在的大本生，有许多得像刚完成义务教育的初中生一样，下车间，上一线，但他们如果真正地掌握了知识，具备了文化，那么，不需要很长时间，他们便可以脱颖而出，成为车间、科室的领导，而没有文化的人，永远在一线在做着他们能做的贡献！

其实，上面的过程，与人生完全一样，人刚出生时，都一样，都是顽石一块，随着不断地学习，顽石可能开始含铁，再变铜，最后成金！本科毕业、研究生毕业，甚至博士又如何，我这里所说的成金，是说你成为真正的文化人，有较高的修养，懂礼仪，精通知识，灵活运用，而非一般的读书人，特别不是指那些读死书的人。

写社戏后的读后感篇四

古人言：“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世界之大，即使你走过万千国家，你可曾真正的走进书的世界中，被书中知识所影响，令自己陶醉在其中。《社戏》是鲁迅先生的小说集《呐喊》中的一篇短篇小说，讲述了“我”随母亲回娘家，与村中的小伙伴们一同玩耍，一同去看社戏，一同去田中偷豆吃等一些趣事。

读完这篇文章后，我特别希望有像阿发他们那样的好伙伴们。阿发是一个淳朴善良的孩子，在偷豆时，他主动提出偷他们家自己的豆，只为了让伙伴们能吃到更大更好的豆子。而双喜是一个善解人意的孩子，在见“我”想去看社戏，而没有船时，主动提出自己可以带“我”借八公公的船去，并向外婆和母亲打包票，害怕其他人被六一公公责骂，便把偷豆一事全揽在自己身上。从文中的句子中“双喜，你们这帮小鬼，昨天偷了我的豆了罢？又不肯好好的摘，踏坏了不少。”“我今天也要送给我们的姑奶奶尝尝去。”可以看出六一公公宽厚善良，爱惜劳动果实，好客，淳朴。

反观现实中的人呢？现在大部分人都丧失了这种善良淳朴，心里想的只有自己，于是便有了害怕现象，如：看到老人不去扶，嫌弃麻烦，而明明看见别人在破坏公物，却视而不见……这些现象让人感到这个社会缺乏了一种东西，缺乏了什么呢？缺乏了爱，缺乏了同事邻居间相互帮助的爱，缺乏了对老弱病残等人的关爱，缺乏了这样一种看不见，摸不着，却无时无刻不影响着我们的爱。

所以有时请你简单一点，看见老人便扶起来；有时请你勇敢一点，看到别人做了不对的事，便去制止；有时请你热心一点，看见别人有困难，便去帮助一下；有时请你善良一点，看见老弱病残的人能主动向他们提供帮助，等等。

相信总会有一天，这个社会会变得更加美好，更充满爱。

写社戏后的读后感篇五

在授课老师有美感的剖析下，知道鲁迅先生并不是没有吃过那一次的好豆，只是忘不了童年生活的那一段往事。

其实我早就知道了。一年又一年，煮豆的工艺不断完善，在小贩们精心制作的豆定比只是撒盐巴的豆好吃。但是为什么鲁迅先生还是会说童年的豆更好吃呢？因为那是童年呀！

就拿我自己的例子来讲，我小时候特别喜欢吃肉松饼，曾经一度觉得世界上没有任何一个东西能比它更好吃。因为每一次吃的时候，都有一个前提，就是一一定要在做完作业或者帮做完事之后。奶奶就会给我钱，让我去买自己喜欢吃的东西。那个时候我就会跑去小超市，找到熟悉的位置，拿一袋肉松饼，然后够着柜台付完钱。当着奶奶笑着眯起的眼睛和一句：“你又买了这个呀？”然后和奶奶分着吃。其实袋子肉松饼很少很少，现在我吃完一袋不过两三分钟的事情，那个时候可以吃一下午。

现在，我再也不用奶奶给钱去买肉松饼了，我也可以不用够着柜台再去付钱了。跑遍大商场终于在一排货架上找到肉松饼时，顿时就没有吃的心情了，但是想起童年美味的那瞬间，我拿下了它，然后轻松的放在柜台前仿佛看到了又小时候的我够着柜台的样子，便走出了商场。回到家中，吃的时候才发现甜腻腻的，顶多一个就吃不下了，更不用提童年的那种感觉。

所以说食物不过是一个载体，真正美味的不过是一种再也品尝不到的名为“童年”的调味料罢了。

写社戏后的读后感篇六

这一篇作文让我感受到了作者在乡下无忧无虑的'生活和乡村社戏这一种奇特的娱乐活动，描写的是年少时鲁迅先生假日

里到乡下和他的小伙伴们掘蚯蚓，钓鱼虾，一同去放牛，一同去看戏，一同去偷豆子，生动的记叙和细腻的刻画让我们也身临其境：“每一天都抓蚯蚓，抓来穿在那铜丝做的小钩上，趴在那河边钓虾；其次便放牛，黄牛和水牛都敢于欺负他，他只好远远的看，这时小朋友们都嘲笑他……他最爱看戏，最爱看扮蛇精和老虎；在回家的路上，他们都到田里偷豆子，年幼的和他剥豆，年长的摇船，不久就熟了，便随波逐流，都围到后舱，用手撮着吃……”。

可能大家都没读出来，作者在文章的前后两段都写出了读书的重要和村里人对读书人们极高的评价，比如：“读过书的人才识货”等等，妈妈也是点通了我的思路才想通的。读过书的城里少年到乡下受到了种种优待，那么多孩子陪着他玩，也说明了当时“待客的礼数”非常的周到和民风的淳朴。鲁迅先生笔下的少年玩伴们都栩栩如生，一个个在他的文章里复活。他的文学成就正印证了文章里六一公公的话“小小年纪便有见识，将来一定中状元。”

今天在我们看来，乡村里的少年生活得非常无忧无虑，不需要每天要做繁重的功课，也不需要大量的学习时间在桌前。可是如果没有鲁迅先生的好学，《社戏》这篇精彩的文章也不存在了。所以，忙里偷闲才有闲的快乐！

写社戏后的读后感篇七

《看社戏》读过后，起初除了觉得那些戏子不容易就没多大感受。后来细想一下，觉得文中能读到很多东西。

一开始，作者并不喜欢豫剧，还称豫剧是“草台野戏”。“破的帘，简易的木料，疙瘩不平的台面……这种寒碜地挂着‘穷村陋闾’相儿，带着浓郁乡间俚俗味儿的‘社戏’，在某些城里人的眼中，是‘野戏’，是不登大雅之堂的末流杂艺。”作者以此解释称“草台野戏”“一点也不辱没豫剧。可是经过熏炙，听顺了，觉的出它的好，它的土、俗

之韵味了。自己推翻了之前的论断，说明豫剧也是有可取之处的。这世上很多事物也许一开始我们不会喜欢甚至讨厌，但慢慢了解之后，当发现它有它的好时，我们又开始喜欢它了。

“锣鼓喧天，观者如墙。”这是作者笔下观戏的场面。那么多的人去观看，顶不会是一样的心境。我想大多数是基于当地文化及凑热闹的新把他们聚集了。就像作者写的“‘百日之劳，一日之乐’对于土生土长的他们，土梆子戏不仅是劳作的娱乐，且是一种文化给养、精神升华的表征。”人文环境很重要，也许一个人改变不了人文环境，但人文环境改变一个人却很简单。

“伶人们在台上演尽王侯风流事，替人儿女水相思，殊料，背后却包藏着生途的坎坷，世事的艰难。”作者对帮助过的女戏子母子不能忘怀。可她们却只是个缩影。作者不能忘怀的更多的是那些和女戏子一样生途坎坷的人。

这篇给我的感受是，人生坎坷，珍惜眼前的幸福；混口饭难，珍惜学习机会，培养能力。

写社戏后的读后感篇八

社戏这篇文章是鲁迅写的小说呐喊中的一篇，是作者虚构的童年时发生的事。

社戏写的是主人公在夏天时到鲁镇去，和一些小朋友们玩，又去看社戏，回来的路上还偷豆吃，不亦乐乎。

文章的最后一句是“真的，一直到现在，我实在再没有吃到那夜似的好豆，——也再没有看过那夜似的好戏了。”其实，那夜的戏并不是那么的好看。”我最愿意看的是一个人蒙了白布，两手在头上捧着一支棒似的蛇头的蛇精，其次是套了黄布衣跳老虎。但是等了许多时都不见”，“然而老旦终于出台了。老

旦本来是我所最怕的东西，尤其是怕他坐下了唱。”“那老旦当初还只是踱来踱去的唱，后来竟在中间的一把交椅上坐下了。我很担心；双喜他们却就破口喃喃的骂。我忍耐的等着，许多工夫，只见那老旦将手一抬，我以为就要站起来了，不料他却又慢慢的放下在原地方，仍旧唱。”从这些句子中都可以知道社戏并不是很好看。而豆也并不怎么好吃，可以从“但我吃了豆，却并没有昨夜的豆那么好。”中看出。

我们生活中也常会遇到这样的事情，比如很多人抢菜会觉得很好吃，而没人抢，只有自己一个人吃，就会觉得无味。还有就是有一些同学一起在野炊，做的饭菜不一定很好吃但却吃得很有味道。

写社戏后的读后感篇九

他的一次次回望戏台，看它被红霞罩满，又如出来未到一般，一丝丝快乐夹杂着悲凉。还记得内心的期待吗？还记得一天的难受吗？还记得连声称赞的戏吗？一定记忆犹新吧！它曾经是那样令人着迷，他用一天的忧郁换得了那样一场精彩的社戏呀！

我也向往那两岸的豆麦和河底的水草所发散出来的清香，夹杂在水气中扑面的吹来，月色朦胧在这水气里。也曾憧憬一座座仙山楼阁，被红霞罩着的希望！

念着“秩秩斯干幽幽南山”的他所么可爱，去掘蚯蚓，在河沿上去钓龙虾，一同去放牛。多么简单却充满乐趣的生活。

谁说鲁迅先生就一定是严肃的呢？其实他也曾经天真，曾经幼稚。这真实的快乐怎是我们这些90后所能领略的呢？我不否认我羡慕他的童年，他在自然中感受乐趣，感悟人生！

他爱看戏却唯怕老旦，和双喜他们径奔上船，骂着老旦，消失在隐约的月色下……

之后几个年长的慢慢摇船，几个到后舱去生火，年幼的几个剥豆，就这样，他们在八公公的船上吃着豆子，害怕被骂越有着一种奇妙的乐趣。